**数学与统计学院2021-2022学年第1学期本科线上教学质量保障实施方案**

根据教育部和河南省教育厅关于做好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工作的精神，按照校《黄淮学院2021-2022学年第一学期本科课程线上教学工作实施方案》相关要求，为高质量保障本学期线上教学任务的顺利开展，经学院研究，制定本科线上教学质量保障实施方案。

**一、教学计划的安排**

**1.准备阶段：**（1）8月15日-8月30日，教师线上教学准备完毕；（2）8月25日-8月30日，新生线上入学报到完毕，新生入学资格和录取资格审查工作待返校后统一组织。（3）8月30日之前，完成新生教学计划编制工作。（4）9月1日前，做好 “开学第一课”准备工作。

**2.运行阶段：**（1）9月1日-9月4日，教师进行线上教学测试；（2）9月5日“开学第一课”；（3）9月6日（星期一），全院新老生开始线上教学。

**3.变更阶段：**依据学校疫情防控评估结果和通知要求，决定终止线上教学，恢复返校上课教学计划。

**二、教学计划调整的要点**

1.老生原定18周教学、1周考试不变，2周综合实践计划的变更以通知为准。

2.新生原定教学计划提前两周开课，原定16周教学、1周考试的总计划不变；原定2周军训教学计划调整至2022年春季学期末执行。新生因提前开课学期末空出的2周教学时间，根据学校要求执行2022年春季学期教学计划。

3.学校其他重大活动如新生入学教育、各类校内校外考试、节日假期调休、寒假放假时间等学校通知。

4.毕业生原计划本学期9月开展毕业实习暂停，9月份不再返校，直接进入毕业论文撰写阶段。毕业论文必须通过论文管理系统逐步开展，本学期应完成选题、开题报告和初稿等工作。学院要根据学校毕业设计管理规定，对标评估要求加强全程监管和质量保证。

5.教师因特殊原因无法开展线上教学的，必须提前向教学办报备，经教务处批准后方案停课，同时制定补课教学计划。

**三、线上教学计划的管理**

**（一）组织机构**

组 长： 赵 中 刘保仓

副组长： 庞留勇 步登辉 张振坤

成 员： 高风昕 周厚勇 沈 林 高桂宝

陶会强 张秀全 赵文菊 李红民

联络员： 苗秀金 胡淑珂 孟 珂 温 莉

**（二）工作职责**

1. 组织机构领导对学院线上教学工作进行指导督查，确保线上教学质量不降低。并对线上授课内容进行严格审核把关，确保授课内容导向正确。

2. 组织成员通过加入线上课程和教学群、学生调研等方式，随机抽查和指导线上教学开展情况，并提出针对性意见，及时反馈给相关老师，定期做好检查和监控总结，并反馈至学院。

3.联络员协助任课教师做好硬件和软件的安装与维护，指导教师学习超星网络教学平台和其他教学平台，协助教师建立各门课程的教学钉钉群或QQ群等，确保线上教学顺利有序开展。

**四、线上教学计划运行时间**

**（一）线上教学时间节点**

1.8月18日，教学办完成线上教学计划调整和工作方案编制，完成课程平台准备工作；

2.8月30日，全院各专业（包括公共课专业）各年级线上教学准备工作完毕，教学办处统计和验收新生网上报到数据、线上教学资源、师生数据等各类教学信息。

3.9月1日-4日，全院进行线上教学网络测试，9月6日，全校线上教学正式开始。

**（二）线上教学工作要求**

1.已完成自建或我院已经建设成熟的网络课程平台，可以利用已建课程资源进行授课；

2.无建设在线课程资源的，使用钉钉等软件进行直播形式进行授课，也可根据资源和课程进行有效可行的不同组合方式，并准备好相应的教学PPT、练习题、电子教材、推荐参考文献等教学资源。采用其它形式上课的需报学院批准后，方可采用。

3.为保证线上教学质量，老师应严格要求学生，采用露脸实时互动、上课签到、抢答、课后检查笔记等方法提高课堂的参与度。授课教师要保存好各自的上课情况的记录，以备查。

**（三）线上教学的平台要求**

1.为方便监督与管理，我院统一选择中国大学生MOOC或者超星泛雅教学平台；教师授课应以钉钉直播为主，注重学生的上课反馈，并及时调整教学方式、方法。

**（四）线上教学的技术要求**

1.前期为每位老师配备了手写板，各位老师应充分运用，如遇技术问题及时联系教学办解决。

2.教务处提供线上教学平台——超星泛雅平台操作说明及专属服务群。技术服务由超星公司人员负责。

**（五）线上教学的教师要求**

1.各教研室以线上会议等方式，组织老师完成线上教学各项准备工作后，及时进行网络测试和线上教学试运行，并做好经验总结和反馈。同时各任课教师依据线上教学环境和课程特点适当调整教学进度和教学内容。

2.教师采取在线课程和其他校外教学资源授课的，要全程介入教学过程，做好学习指导、互动答疑、作业辅导、在线测试等准备工作。直播课程要提前准备好2周的教学内容，努力保证教学效果，要求学生遵守在线学习纪律。

3.担任实验实训课程的教师，却因特殊原因无法进行线上教学的，任课教师要在线上发布PPT、作业、电子教材、阅读文献等任务，要求学生提前预习练习，做好学生返校后利用晚自习和双休日进行补课的预案。

**（六）线上教学的管理要求**

1.各教研室拟定本教研室任课教师的线上教学方案，全面审核其操作性和可行性，积极为任课教师解决疑难问题，做好各项服务工作。

2.任课教师在线上教学平台中创建的授课教师姓名、课程名称、授课班级、学生名单等信息，应与教务管理系统中的信息保持一致。

3.辅导员和任课教师要管理好学生在线学习的秩序、进度和考核工作。

4.任课教师进行线上教学，课前要做到发布学习任务，提供学习视频和学习材料；课中要组织讨论和互动；课后要布置作业，做好在线辅导和答疑工作。

5.任课教师要制定合理的线上学习成绩占比，学生返校后的课堂学习成绩按学校文件规定执行。

6.教师教学工作量的统计及计算，以线上教学平台上可查阅的数据为依据确定，具体计算方式由教务处统一确定。

7.教学办人员和二级督导人员，协同学校督导组成员要进入线上课堂，进行课堂教学监控和督导，发现问题要及时反馈给教师，限期整改。

**五、教学计划调整应注意的其他事项**

（一）所有课程的线上教学时间应与教务系统中的课表规定时间一致。如有特殊情况，应提前报教务处审批，并及时告知学生，避免课程之间的授课时间发生冲突。

（二）休学复学、课程重修、双学位等工作，待学生正式返校后进行，具体时间由教务处另行通知。

（三）留学生、中外合作办学项目的教学工作参考本方案制定相应工作方案。

（四）本方案将随疫情防控工作的进展而适时调整。

 数学与统计学院

 2021年8月17日